



新 聞 稿

發布日期：115 年 7 月 22 日

編 號：1152860350 號

雨天行車時 請適時降速及拉大間距

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(簡稱高公局中分局)統計今(115)年 1 月至 6 月，國道中部路段在雨天發生事故件數共計 637 件，其中 A1 死亡事故 1 件、A2 受傷事故 84 件、A3 財損事故 552 件。高公局中分局表示，近年來天候環境改變劇烈，易有短延時強降雨情形，提醒駕駛人「雨天行車時 請適時降速及拉大間距」，以因應雨天路面濕滑，且行車視線受影響的狀況下，需要更多反應時間面對突發路況。

高公局中分局表示，高速公路上行車速度較高，如果遇到雨天，建議依循下列六大重要關鍵駕駛行為，以維持自身及他人行車安全：

- (一) **行前檢查**：輪胎胎紋深度直接決定雨天的排水能力，雨天行車前，請務必確認胎紋深度超過 1.6mm。
- (二) **開啟大燈**：因應視線不佳，雨天行車應開啟近光燈及前後霧燈，以增加自身車輛可視程度，幫助他車注意。
- (三) **車速控制**：若雨勢過大、視線不良，應主動降速，甚至從最近交流道駛離。
- (四) **加大間距**：依據以往行車間距計算方式，加倍保持安全距離(小車以當下時速÷2，大車以當下時速-20 之方式計算，換算單位為公尺，並且再加倍)。

(五) **防範水漂**：遇積水路面切勿急踩煞車。應放開油門、抓緊方向盤，讓車輛順順滑過，避免失控打滑。

(六) **確認煞車**：雨天剛上路時，可在安全路況下輕踩幾次煞車，幫助碟盤蒸發水分，恢復正常煞車力道。

高公局中分局呼籲，行駛高速公路遇到大雨，應主動降低車速並拉大車距，增加反應時間，並記得將近光燈與前後霧燈開啟，行駛其間握緊方向盤平穩操作，嚴禁急踩煞車、急加減速或頻繁變換車道。雨天行車時視線變差且路面濕滑，容易發生「水漂現象」，請務必調整駕駛行為，以確保行車安全。

聯絡單位：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

副分局長 蘇英豪 電話：(04)2252-9181#2002

交管科長 吳淵展 電話：(04)2252-9181#2101



交通部高速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
 Central Region Branch Office, Freeway Bureau Ministry of Transportation and Communications

廣告

圖 1 特殊天候行車注意事項宣導懶人包